

基隆市政府社會處 函

地址：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承辦人：王美月
電話：(02)24201122分機2231
電子信箱：cwmy53@mail.klcg.gov.tw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9月6日
發文字號：基府社障貳字第10502387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基隆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庇護工場所生產之物品及服務一覽表(含一電子檔) 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附件，附件下載網址：<http://klcg.cloudop.tw/KLGAppendix/> 【發文序號】238742

主旨：為推廣本市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及庇護工場所生產之物品及服務，惠請貴單位辦理各項業務及活動時優先採購其所生產之物品及服務，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69條規定辦理。
- 二、本市計有基隆市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附設庇護工場等6家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提供洗衣、環境清潔服務及推出各式西式點心、鳳梨酥、手工餅乾、手工皂禮盒、手工葫蘆開運小夜燈等多種產品可供選擇，請貴單位給予支持，踴躍選購並協助宣導，訂購績效可彙整列入義務採購機關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產品或服務。
- 三、檢附本市優先採購各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一覽表，請逕與各該機關團體或工場進行採購或進入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瀏覽訂購。

正本：各縣市政府、本府各單位、本府所屬機關、學校

花府 105/09/06



副本：本府社會處

2016-09-06
14:50:37
電子公文
章

裝



訂

線

